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0099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 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避免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部湾港”）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港集团”）下属内河泊位码头之间的同业竞争，推进公司经营结构转变，促进公司专注于沿海港口建设、生产经营，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门户港建设，公司拟将持有的子公司股权及对子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广西北港西江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港西江港口”）。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北部湾港贵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码头”）100%股权、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司”）100%股权、北部湾港贵港中转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中转码头”）100%股权，公司

持有的贵集司 22,261.50 万元债权、持有的贵港中转码头 18,746.73 万元债权。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 2020 年 7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公司开展了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根据评估结果，交易双方确认标的公司股权按照 45,317.09 万元作价，债权按照 41,008.23 万元作价，本次关联交易总价为 86,325.32 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不再持有内河货运码头泊位，上市公司与北港集团下属内河泊位码头之间的同业竞争将得到彻底解决，有助于公司聚焦沿海港口主营业务。

##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手方北港西江港口为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江集团”）全资子公司，西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北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等规定，本次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董事会审议程序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3 名关联董事韦韬、黄葆源、罗明已回避表决，经

6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本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叶志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在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北港集团将回避表决。

####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关联方概述

关联方名称：广西北港西江港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9,198.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松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9日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港务大厦27楼

主要办公地点：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港务大厦27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0737963109

主营业务：对港口、码头、产业园区、物流园区的投资和经营管理；国际普通货船运输；国内沿海普通货物运输；国际、国

内货物运输代理;水上运输辅助活动;道路货物运输;多式联运;汽车租赁(除出租车业务),船舶租赁,装卸搬运、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除外);仓储担保(取得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不含融资性担保);物流信息、商务信息、投资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机械设备租赁;危险化学品批发;食品销售;化肥、复合肥、有机肥的批发、零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珠江水系内河省际普通货船运输;船舶代理;化工原材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冷链服务;集装箱销售、租赁、管理维修维护服务;物业管理。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北港集团持有西江集团 100% 股权,西江集团持有北港西江港口 100% 股权。

## (二) 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北港西江港口(原名:广西西江现代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9 日成立,是西江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北港西江港口注册资本 59,198.20 万元,是国家 4A 级综合服务型物流企业,下辖 2 家分公司、14 家子公司。2018 年,根据自治区国资委规划,西江集团整体并入北港集团。北港西江港口依托西江水道,发展多式联运,已成为以物流、贸易为主业,水路陆路运输、港口园区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仓储、电子商务、物流金融为支柱产业,集港口、园区、仓储、物流、贸易、金融、信息为一体的大型综合物流企业。

### （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财务数据

北港西江港口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未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5,402.02	630,897.52
负债总额	481,502.14	460,540.53
净资产	163,899.88	170,356.99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1,613.88	474,722.82
净利润	-5,943.07	-17,702.17

北港西江港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港集团持有西江集团 100% 股权，西江集团持有北港西江港口 100% 股权，北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63.06% 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一）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贵港码头 100% 股权、贵集司 100% 股权、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公司持有的贵集司 22,261.50 万元债权、对贵港中转码头 18,746.73 万元债权。

### （一）贵港码头 100% 股权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部湾港贵港码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04月27日
注册地址	广西贵港市南平路3号
法定代表人	梁煜
注册资本	2517.6386万元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	码头和其它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港口管理咨询服务。

## 2.历史沿革

贵港码头曾用名为爱凯尔（贵港）港务有限公司，系经贵港市商务局以贵商资函[2006]8号文件批准成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于2006年4月24日颁发商外资桂外资字[2006]019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PT.AKR CORPORINDO TBK 独资组建的外商独资经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00万元，分两期缴纳，首期出资13,657,351.72元，已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西分所验资并出具了“东会桂验字（2006）61号”《验资报告》；第二期出资10,001,551.66元，已经广西众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贵港分所验资并出具了“桂众验字[2007]2031号”《验资报告》，同时根据“桂众验字[2007]2031号”《验资报告》披露，首期出资的13,657,351.72元为PT.AKR CORPORINDO TBK 实际支付的国有产权受让款，根据贵港市人民政府、贵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PT.AKR CORPORINDO TBK 签订的产权转让合同及产权交割协议、资产交接协议书约定：国有产权出

让成交价按出让净资产的 90% 计算。因此，爱凯尔（贵港）港务有限公司首期出资实收资本实际为 15,174,835.24 元，则二次出资合计为 25,176,386.90 元，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PT.AKR CORPORINDO TBK	2,800.00	100.00%	2,517.64	89.92%
合计	2,800.00	100.00%	2,517.64	89.92%

根据 2017 年 9 月 PT.AKR CORPORINDO TBK 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PT.AKR CORPORINDO TBK 以 14,792.21 万元将爱凯尔（贵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同年 12 月《爱凯尔（贵港）港务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部湾港贵港码头有限公司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176,386.00 元，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517.64	100.00%	2,517.64	100.00%
合计	2,517.64	100.00%	2,517.64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3. 权属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贵港码头 100% 股权，贵港码头的主要资产包括贵港罗泊湾作业区三期 1-4 号 4 个 500 吨泊位及堆场。该 100% 股权及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

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4.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财务数据: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450ZC1151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贵港码头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7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992.80	10,051.02
负债总额	164.55	237.07
净资产	9,828.25	9,813.95
项目	2020年1-7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21.26	726.73
净利润	10.46	-109.01

#### 5.其他说明

贵港码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 贵集司 100% 股权

公司名称	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04月27日
注册地址	广西贵港市南平路
法定代表人	梁煜
注册资本	9,914.98 万元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货物装卸、堆存、中转、散货、件杂货、集装箱、仓储、货代、港口管理咨询服务,淀粉类国内批发业务。

#### 2.历史沿革



贵集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前身广西贵港爱凯尔集装箱港务有限公司，由印度尼西亚 PT.AKR CORPORINDO TBK 受让原内资企业贵港港务总公司 80%的国有产权及贵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留另 20%的国有产权共同组建的中外合资企业。

2007 年 10 月贵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所持的 20%股权转让给 PT.AKR CORPORINDO TBK，同月 PT.AKR CORPORINDO TBK 将其所持的 9.11%股权转让给柳州市庞越贸易有限公司。2007 年及 2010 年 4 月 PT.AKR CORPORINDO TBK 以外债转增资本 3000 万元及 1080.20 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 9914.9809 万元，PT.AKR CORPORINDO TBK 及柳州市庞越贸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94.64%及 5.36%。

2016 年 12 月柳州市庞越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5.36%股权转让给 Harris Supreme International Ltd。

2017 年 9 月 22 日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与集装箱码头公司原股东 PT.AKR CORPORINDO TBK 和 Harris Supreme International Ltd（分别持有贵港集装箱公司 94.64%及 5.36%的股权）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以 11,249.14 万元将其持有的贵港集装箱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股东和企业类型的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3.权属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贵集司 100% 股权，贵集司的主要资产包括贵港罗泊湾作业区二期 4 个 1000 吨泊位、3 个 2000 吨级泊位及相应堆场。该 100% 股权及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4.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财务数据: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 450ZC115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贵港中转码头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0,371.76	29,611.77
负债总额	27,512.88	27,508.30
净资产	2,858.88	21,03.47
项目	2020 年 1-7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36,34.44	56,68.37
净利润	7,34.11	-4,52.01

### 5.其他说明

贵集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 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

公司名称	北部湾港贵港中转码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08 月 14 日
注册地址	广西贵港市猫儿山

法定代表人	梁煜
注册资本	11,000.00 万元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堆存、中转、散货、件杂货、集装箱、仓储、租船订舱、货代、港口管理咨询服务；煤炭批发；淀粉类国内批发业务。

## 2.历史沿革

贵港中转码头前身为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8 月，由国投交通实业公司、广西西江航运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贵港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国投交通实业公司	2,600.00	65.00%	2,600.00	65.00%
广西西江航运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80.00	22.00%	880.00	22.00%
贵港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0.00	13.00%	520.00	13.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2006 年 4 月，PT.AKR CORPORINDO TBK 与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政府及国投交通公司分别签订关于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协议，受让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 78% 股权，其后申请变更公司名称为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PT.AKR CORPORINDO TBK	3,120.00	78.00%	3,120.00	78.00%
广西西江航运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80.00	22.00%	880.00	22.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2006年10月，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2008年2月，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两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000.00万元；2011年5月，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股东广西西江航运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及股东名称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PT.AKR CORPORINDO TBK	8,580.00	78.00%	8,580.00	78.00%
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20.00	22.00%	2,420.00	22.00%
合计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2017年6月，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的22%股权转让给广西兴桂物流有限公司；2017年8月，股东广西兴桂物流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西西江现代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PT.AKR CORPORINDO TBK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PT.AKR CORPORINDO TBK以17,348.84万元将持有的爱凯尔（贵港）中转港有限公司78%股权转让给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4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部湾港贵港中转码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8,580.00	78.00%	8,580.00	78.00%
广西西江现代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420.00	22.00%	2,420.00	22.00%
合计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2019年11月，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西江现代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北部湾港贵港中转码头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协议，广西西江现代化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4,607.70万元价格将持有的22%股权转让给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占注册资本比例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合计	11,000.00	100.00%	11,000.00	100.00%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3. 权属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贵港中转码头100%股权，贵港中转码头的主要资产包括贵港猫儿山作业区3个1000吨、2个3000吨泊位及配套堆场。该100%股权及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财务数据：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0）第450ZC115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贵港中转码头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模拟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7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1,693.13	31,229.49
负债总额	23,612.50	23,116.16
净资产	8,080.63	8,113.34
项目	2020年1-7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333.90	3,952.77
净利润	-45.75	-378.83

## 5.其他说明

贵港中转码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 债权标的资产

#### 1.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7月31日，本次交易拟出售公司持有的贵集司22,261.50万元债权、持有的贵港中转码头18,746.73万元债权。具体债权债务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权人	债务人	会计科目	核算内容	余额
北部湾港	贵集司	其他应收款	借款本金	19,990.44
			借款利息	2,271.06
			往来款	0.00
			小计	22,261.50
	贵港中转码头	其他应收款	借款本金	16,490.62
			借款利息	2,256.12
			往来款	0.00
			小计	18,746.73

## 2. 债权标的资产形成原因

本次交易前，贵集司及贵港中转码头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为维持其运营，公司对其提供借款，形成本次拟出售债权。前述借款事项已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通过。

## 3. 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贵港码头、贵集司及贵港中转码头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该公司理财，以及其他该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公司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贵港码头、贵集司及贵港中转码头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贵港码头、贵集司及贵港中转码头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北港集团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标的资产评估结果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公司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次交易标的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0〕第【C0016】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C0017】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C0018】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C0019】

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C0020】号）。

具体评估结果及作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项目	净资产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股权	贵港码头 100% 股权	9,828.25	14,102.90	4,274.65	43.49%
	贵集司 100% 股权	2,858.89	11,198.38	8,339.49	291.70%
	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	8,080.63	20,015.81	11,935.18	147.70%
债权	对贵集司债权	22,261.50	22,261.50	0.00	0.00%
	对贵港中转码头债权	18,746.73	18,746.73	0.00	0.00%

## （二）交易对价及合理性说明

### 1. 交易定价方式

本次交易对价根据各标的股权的评估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让方	受让方	标的资产	评估值	转让价款	转让定价依据
北部湾港	北港西江港口	贵港码头 100% 股权	14,102.90	14,102.90	评估值
北部湾港	北港西江港口	贵集司 100% 股权	11,198.38	11,198.38	评估值
北部湾港	北港西江港口	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	20,015.81	20,015.81	评估值
北部湾港	北港西江港口	对贵集司债权	22,261.50	22,261.50	评估值
北部湾港	北港西江港口	对贵港中转码头债权	18,746.73	18,746.73	评估值
-	-	合计	86,325.32	86,325.32	-

### 2. 交易定价合理性说明

鉴于市场上类似企业交易案例较少，在资本市场上难以找到



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与盈利能力等方面相类似的可比公司信息，或虽有案例但交易背景信息、可比因素信息等难以收集，可比因素对于企业价值的影响难以量化等原因，本项评估不适用市场法。被评估单位近年来处于亏损状态，且2017-2019年净利润呈现较大波动，对未来年度能否盈利、盈利的大小量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股权资产的市场价值，为委托方拟了解股权价值提供参考意见，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市场的大量案例证明了在一定条件下，在一定的范围内，以各项资产加总扣减负债的结果作为企业的交易价值能比较客观的反应了企业的价值，因而普遍被市场所接受。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方法。以评估值作为为交易定价具有较好的合理性。

贵集司、对贵港中转码头股权评估增值超过100%，主要原因因为土地评估增值、建（构）筑物增值。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值反映了土地的摊余价值和后续补交的土地出让金，由于标的公司土地的历史取得成本较低，评估基准日土地价格有所上涨，同时企业对土地进行了开发投入，故评估值相对于账面值增值较大。建（构）筑物增值主要原因是建筑物资产构建时间较早，随着近年原材料与人工成本的不断提高，导致账面价值与评估值差异较大。经与公司历史交易价格相比，评估增值率均较为合理。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北港西江港口签署《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一）协议主体

甲方为公司，乙方为北港西江港口。

### （二）转让的标的资产

双方确认，双方依本协议进行转让的标的资产为：甲方合法持有的贵港码头 100% 股权、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贵集司 100% 股权，甲方对贵集司 22,261.50 万元债权、对贵港中转码头 18,746.73 万元债权。

### （三）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双方同意，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为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的结果。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标的资产	评估值	转让价款	转让定价依据
贵港码头 100% 股权	14,102.90	14,102.90	评估值
贵集司 100% 股权	11,198.38	11,198.38	评估值
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	20,015.81	20,015.81	评估值
对贵集司债权	22,261.50	22,261.50	评估值

对贵港中转码头债权	18,746.73	18,746.73	评估值
合计	86,325.32	86,325.32	-

#### （四）支付方式及支付安排

交易双方同意，标的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款合计人民币 45,317.09 万元由北港西江港口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分期支付。首期应付交易款为交易总价的 50%，应支付人民币 22,658.55 万元，支付日期为甲方股东大会通过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剩余款项由北港西江港口在甲方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付清，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从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计算利息同时付清。

应收贵港中转码头 22,261.50 万元债权、应收贵港码头 18,746.73 万元债权的交易价款合计人民币 41,008.23 万元，由北港西江港口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指定的账户支付，分期支付。首期应付交易款为交易总价的 50%，应支付人民币 20,504.12 万元，支付日期为股权变更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剩余款项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从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计算利息同时付清。

#### （五）标的资产的交割及风险转移

双方同意，双方应在付清首期交易款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相互配合提交完毕本协议下的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贵港码头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所需的全部手续；将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贵港码头的股权变更登记至北港西江港口名下之日，视为完成股

权交割，股权变更完成后北港西江港口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承担股东责任；双方同意，在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的债权交割，债权的交割以双方列好债权凭证清单在《移交确认书》上，双方移交以签字盖章确认为准，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视为完成债权交割。

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风险、收益、负担自完成交割之日起转移至北港西江港口享有或承担。

#### （六）过渡期间损益的处理

本次交易出售的过渡期间为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含资产交割日当日），贵港码头、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在过渡期间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公司享有或承担。

#### （七）债权债务的处理

交割完成日后，甲方应收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的债权转移至北港西江港口，即北港西江港口变更为标的债权的债权人，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依法向北港西江港口偿还相应的债务。

过渡期内，如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基于与甲方原借款利息的约定或新的借款协议而新产生对甲方所负的债务（以下称“新增债务”），则由甲方与新增债务的债务人于交割完成日对上述新增债务进行核算。过渡期内，如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基于与甲方借款的约定，向甲方清偿截至评估基准日对甲方所负债务，导致标的债权金额减少（以下称“原债务清偿”）的，则由甲方与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于交割完成日对上述原债务清偿部分的

款项进行确认。

经清算确认，如原债务清偿部分对应的金额超出新增债务的金额，则超出部分的款项自动冲减北港西江港口应向北部湾港支付的第二期交易价款及相应利息。如新增债务的金额超出原债务清偿部分对应的金额，则北港西江港口与新增债务的债务人对上述超出部分的金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北港西江港口及/或新增债务的债务人应于交割完成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北部湾港清偿上述超出部分的相应债务。

除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利息以外，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其他债权债务关系保持不变。

#### （八）人员安置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贵港码头、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原聘任员工在交割日后仍然由贵港码头、贵集司、贵港中转码头续聘任。

#### （九）税收和费用承担

因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所有税收和政府收费（含股权过户登记费）由双方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政府有关规定各自承担。如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等对税费承担未有规定的，双方各承担 50%。

#### （十）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之规定履行本协议项下之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和承诺，即构成违约。任

何一方因违约造成守约方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应对守约方进行赔偿。

#### （十一）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在满足下列全部条件后生效，以下事项完成日较晚的日期为协议生效日：

- 1、本次交易获得甲方内部决策机构（包括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获得北港西江港口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 3、本次交易获得有权国资监管机构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批复（如需）。

### 六、出售标的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的影响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不再持有内河货运码头泊位，上市公司与北港集团下属内河泊位码头之间的同业竞争将得到彻底解决，有助于公司聚焦沿海港口主营业务，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门户港建设。

出售标的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项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将减少三家，总资产减少约 50,687.99 万元，占 2019 年末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79%，总负债减少约 15,586.69 万元，占 2019 年末合并报表负债总额的 2.10%。在剥离贵港内河码头低效资产后，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 （三）对交易对方的影响

北港西江港口完成收购标的公司后，有助于其聚焦西江黄金水道开发与建设，进一步整合西江港口码头资源，加快珠江-西江经济带融合发展、落实自治区政府推动广西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战略部署。

##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北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含前期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下审批的关联交易事项）为 232,969.82 万元；累计 12 个月内，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予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审批公司与北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未披露的小额零星关联交易事项累计金额为 4,694.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报批日期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交易金额
1	2020年7月30日	防城港市泛港机械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协商定价	3,179.79
2	2020年7月30日	防城港市泛港机械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协商定价	366.67
3	2020年7月30日	防城港市泛港机械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协商定价	10.41
4	2020年7月30日	防城港市泛港机械劳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协商定价	67.70
5	2020年7月31日	广西北港商贸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	托管预制场	协商定价	159.60
6	2020年8月3日	防城港北港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租入	泊位以及相关后方陆域和附属设施	协商定价	253.38
7	2020年8月13日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泊位工程生态评估和生态修复论证服务	协商定价	25.00
8	2020年8月17日	防城港务集团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	工作服	协商定价	29.88
9	2020年8月20日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C30 砼方块砖	招投标	280.00
10	2020年8月21日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协商定价	240.00

11	2020年9月2日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租入	办公用房	协商定价	33.66
12	2020年9月11日	广西北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服务	协商定价	11.02
13	2020年9月25日	泛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	办公用房	协商定价	0.83
14	2020年10月9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监理服务	招投标	30.99
15	2020年10月9日	广西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流动加油服务	协商定价	5.52
合计						4,694.44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关于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材料，现对公司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内河泊位相关资产剥离，能够彻底解决公司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内河泊位之间的同业竞争，有助于公司聚焦沿海港口主营业务。

2.本次出售股权聘用的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本次交易价格公允，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正。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5.本次出售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出售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本次交易为公司拟将持有的贵港码头 100% 股权、贵集司 100% 股权、贵港中转码头 100% 股权及公司持有的贵集司 22,261.50 万元债权、持有的贵港中转码头 18,746.73 万元债权转让给北港西江港口。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不再持有内河货运码头泊位，其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内河泊位码头之间的同业竞争将得到彻底解决，有助于推进公司经营结构转变，促进公司专注于沿海港口建设、生产经营，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门户港建设。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将减少三家；在剥离贵港内河码头低效资产后，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股权资产，标的资产与其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受影响，故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结果作为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不存在相关法律障碍。

（三）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不存在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出售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 十、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北港西江港口有限公司之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书》；
- 5.各标的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7 月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 450ZC11519 号、致同审字[2020]第 450ZC11520 号、致同审字[2020]第 450ZC11518 号）；
- 6.各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0]第 C0016

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 C0017 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 C0018 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 C0019 号、信资评报字[2020]第 C0020 号)；

7.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关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贵港中转码头 100%股权及债权、贵港码头 100%股权、贵港集装箱码头 100%股权及债权之法律意见书；

8.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